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3-001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已于2022年12月30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3年1月5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邓大悦、谭博学、肖海龙、芮鹏、王春密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余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拟向董事会申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理财产品等）的事项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